

## 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影响 2015 年度营业收入-15,583.68 万元，净利润-1,378.81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1,378.81 万元；2015 年末资产总额-19,123.45 万元，负债总额-17,744.64 万元，净资产-1,378.81 万元。

#### 一、概述

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置信电气”）于 2016 年 4 月 8 日公告了《201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2016 年 8 月 18 日公告了《201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2017 年公司在业务合同执行自查中发现，2015-2016 年与南瑞集团签订的浙江租赁项目中避雷器业务合同，内容主要包括输电线路防雷差异化评估服务、设备供货、设计安装等工作。经核查相关销售合同、补充协议及项目的实际执行情况，公司在该业务合同的执行过程中，2015 年度主要是完成了输电线路防雷差异化评估等技术服务部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 2015 年度应调减该业务合同的设备部分收入。

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2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对 2015 年度、2016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中的本次会计差错予以更正并进行追溯调整。

## 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 (一) 对 201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项目的影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存货	792,646,297.70	4,917,425.88	797,563,723.5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3,237,667.06	-30,668,378.73	32,569,288.33
其他流动资产	31,107,893.22	2,868,030.75	33,975,923.97
长期应收款	480,266,129.98	-168,351,621.27	311,914,508.71
应付账款	2,011,468,287.88	-130,000,007.56	1,881,468,280.32
应交税费	149,387,420.54	-47,446,426.55	101,940,993.99
盈余公积	172,165,273.92	-79,196.18	172,086,077.74
未分配利润	1,278,665,263.28	-13,708,913.08	1,264,956,350.20

### (二) 对 2015 年度合并利润表主要项目的影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营业收入	6,376,958,921.07	-155,836,800.73	6,221,122,120.34
营业成本	5,216,403,525.17	-134,917,433.44	5,081,486,091.73
税金及附加	28,692,349.84	-4,837,820.23	23,854,529.61
所得税费用	124,396,562.27	-2,293,437.80	122,103,124.47
净利润	459,809,725.15	-13,788,109.26	446,021,615.8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3,576,061.52	-13,788,109.26	429,787,952.26

### (三) 对 2015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资产负债表主要项目的影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5,453,335.20	-30,668,378.73	24,784,956.47
其他流动资产	5,906,194.89	2,868,030.75	8,774,225.64
长期应收款	304,406,664.80	-168,351,621.27	136,055,043.53
长期股权投资	2,334,128,233.61	-12,996,147.52	2,321,132,086.09
应付账款	368,447,857.59	-195,360,007.51	173,087,850.08
资本公积	861,000,197.09	-12,996,147.52	848,004,049.57
盈余公积	170,441,491.59	-79,196.18	170,362,295.41

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未分配利润	163,869,575.20	-712,765.56	163,156,809.64

(四) 对 2015 年度母公司利润表主要项目的影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营业收入	483,259,204.97	-155,836,800.73	327,422,404.24
营业成本	439,580,600.91	-155,044,838.99	284,535,761.92
净利润	157,914,312.95	-791,961.74	157,122,351.21

三、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和会计师事务所的结论性意见

(一) 董事会意见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是对以往存在问题的更正，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利益，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

(二) 监事会意见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和财务状况，提高了公司会计信息质量。董事会关于该次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

(三)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是必要、合理的，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有关规定，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董事会关于该差错更正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追溯调整过程合法合规，调整更正未损害股东利益，同意对本次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及追溯调整。

(四) 会计师事务所意见

置信电气管理层编制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置信电气前期会计差错的更正情况。

#### 四、备查文件

- (一) 置信电气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二) 置信电气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三) 置信电气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独立意见
- (四)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

特此公告

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2月24日